

中共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党组文件

梅市环党字〔2023〕97号

签发人：姚锐滔

关于甘宇生同志正式任职的通知

局机关各科室、直属各单位：

甘宇生同志任职试用期满，考核合格，经局党组研究决定，同意正式任职：

甘宇生同志任市生态环境局法规宣教科科长，任职时间从2022年11月15日算起。

中共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党组

2023年12月22日